

上海盈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文件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京剧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周信芳戏剧空间灯光设备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LED 光源电脑切割灯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彩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99人，营业收入为20887.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219.1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LED 摇头染色灯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彩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99人，营业收入为20887.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219.1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盈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17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若不属于中小企业，无需提供本格式。